

擬申請第 11 梯次調頻廣播頻率者出席聽證會申請書

案由：開放第 11 梯次調頻廣播頻率計畫方案續行聽證會

姓名	簽名或蓋章：
職稱	
聯絡地址	
聯絡電話	
手機號碼	
傳真號碼	
E-MAIL	
申請人：（簽章）	

尚未取得
廣播執照
擬申請者
基本資料
各欄位務
必填寫

注意 事項

※申請出席者須同時檢附陳述意見之書面資料（請
附具相關資料及電腦磁片），始受理報名。

※出席申請書送交方式：

得以親送、郵件、快遞、電傳（FAX）等方式向本會
提出。

本會地址：100 台北市延平南路 143 號

電傳號碼：(02) 2343-3938

電子郵件帳號：FM11@ncc.tw

※因聽證場地限制，將依申請順序受理，額滿為止。